



111 年度優秀學生社團輔(指)導老師選拔評選結果

序號	任職學校名稱	姓名	學務年資
1	東海大學	王學民	13
2	國立勤益科技大學	李坤憲	11
3	國立臺灣海洋大學	李意婷	5
4	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	沈軍廷	5
5	中國文化大學	林倩如	11
6	國立高雄師範大學	林淑宜	8
7	臺北醫學大學	邱聖博	16
8	國立嘉義大學	侯金日	29
9	樹德科技大學	洪瑜涵	7.3
10	醒吾科技大學	張婷	30
11	長庚科技大學	張毓容	14
12	聖約翰科技大學	劉順吉	13
13	建國科技大學	潘哲瑋	8
14	明志科技大學	鄭秀妤	9
15	台南應用科技大學	蘇祐申	21

※ 以上序號依獲獎人員姓氏排序



111 年度優秀學生社團輔(指)導老師選拔評審意見

各位夥伴好

中華學生社團教育學會主辦之獎勵學生社團優良輔(指)導老師選拔活動，111 年度共計有 32 件申請案，經本會組成評審委員會審議後，本年度獲獎的優良輔導老師共計 15 位，獲獎名單如附件，本會近期將正式發函至各校通知獲獎人員。

本項優良輔導老師評選的標準包括個人簡歷、優良事蹟與貢獻及其他佐證資料等項目，謹將今年評審意見說明如下：

一、個人經歷介紹

- (一) 獲獎人員對於個人經歷均能完整呈現，並能凸顯所投入輔導工作項目以及其角色，讓評審充分感受獲獎人員在輔導社團過程的投入程度，亦能透過文字與圖片彰顯個人特色。
- (二) 本次獲獎人員除有長期投入課外活動組的行政工作者，亦有長年擔任社團指導老師入選，每一位都是對學生社團發展有著莫大的貢獻。

二、優良事蹟與貢獻度

- (一) 評審考量之重點為各項輔導工作的貢獻度以及實質影響層面，畢竟同樣的一份工作，輔導老師若能長期持續推動，並能推陳出新相信對於學生的影響，絕非是承辦業務式的行政協助所能比擬。而此次獲獎人員在輔導工作的推動，大多能詳細說明其發想、引導方式以及學生在參與活動方案後的改變，符合我們對於輔導工作貢獻性的期待。
- (二) 此外，本次獲獎人員的優良事蹟除了輔導社團獲獎之成績，也都具有個人在學校或校外之個人獲獎紀錄，如學校行政績優人員、教育部頒發之績優人員，或者是協助學校或單位申請外部獎勵之獲獎紀錄，如品德教育績優學校、友善校園績優學校等，並能以照片作為佐證資料，相信其表現，足以成為其他同仁的表率。

最後，我們要恭喜每一位獲獎的夥伴，也要感謝每一位參與此次評選的夥伴。在此次送審的資料中可以發現，每一位投入學生社團輔導工作的夥伴，都是兢兢業業投入工作，並期待能給予學生最大的協助，也都讓評審們感動萬分。雖然我們因獎勵名額的限制只能評選出 15 位，但我們相信，每一位都是參賽者都是最優秀的輔導老師，也是學生心目中最棒的領航者！